

公司代码：600126

公司简称：杭钢股份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1

##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汤民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永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462,311,104.18	25,171,745,212.98	3,865,720,753.18	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89,473,323.57	7,708,659,782.68	2,214,394,839.86	84.0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127,035.66	532,115,274.13	350,987,754.05	298.6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018,616,433.10	17,391,542,683.47	7,290,606,019.32	-19.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668,052.74	-458,121,149.61	-409,223,934.6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2,755,188.73	-476,020,273.67	-411,936,621.8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7	-5.58	-13.19	增加9.5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5	-0.4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55	-0.49	不适用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631.00	46,631.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9,735,659.15	22,529,424.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22,010.35	19,501,744.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758.71	451,253.76	
所得税影响额	-1,779,634.76	-6,001,44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1,143.86	-614,745.22	
合计	16,095,280.59	35,912,864.01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8,46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160,876,040	44.69	611,343,890	无		国有法人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524,274,236	20.18	524,274,236	未知		国有法人
浙江天堂硅谷久融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106,060	4.74	123,106,060	未知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富春有限公司	109,073,048	4.20	109,073,048	无		境外法人

新疆同和君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757,575	2.92	75,757,575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67,078,348	2.58	67,078,348	无		国有法人
杭州富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287,878	2.55	66,287,878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604,511	2.41	62,604,511	未知		国有法人
杭州金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818,181	2.19	56,818,181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5,442,720	0.98	25,442,72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49,532,150		人民币普通股	549,532,150		
潘小彦	4,315,507		人民币普通股	4,315,507		
曾琦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国金证券—兴业银行—国金红林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12,208		人民币普通股	3,012,208		
殷玉珍	3,000,043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43		
沈琼	2,443,7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3,700		
汤云水	2,2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4,600		
简永安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邱绍林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陈鸽飞	1,386,58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5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018,616,433.10	17,391,542,683.47	-19.39
营业成本	12,805,192,345.57	17,066,143,883.46	-24.97

销售费用	9,272,534.09	21,083,451.68	-56.02
管理费用	493,762,419.35	497,584,716.10	-0.77
财务费用	141,567,920.42	209,174,809.79	-3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127,035.66	532,115,274.13	29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074,844.51	-4,252,338,83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640,356.21	-770,724,411.06	
资产减值损失	-1,037,921.82	37,853,593.26	-102.74
营业外收入	43,361,024.02	31,974,536.44	3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8,668,052.74	-458,121,149.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661,879.52	968,998,002.39	-6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5,230,529.08	353,382,509.97	226.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808,084.10	1,372,038,988.56	233.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502,710.51	5,273,218,808.89	-71.6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4,655,873.86	9,936,000.00	24,604.6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76,545,377.99	17,393,450,086.03	-47.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62,179,035.52	18,043,323,026.72	-32.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323,152.61	182,610,948.28	221.08

1、公司因实施资产重组，本期的合并范围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已按同一控制下进行追溯调整)，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纳入了本报告期合并范围，相关置出资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上年同期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模拟列报，合并范围为原杭钢股份及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因此本期数与上年同期数间存在较大的差异。

#### 2、具体项目变化说明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以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等因素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以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通过加强管理，开展降本增效活动，有效降低成本费用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以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技术开发费同比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银行融资减少致使财务费用相对减少影响所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导致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同比减少，同时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吸收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大幅减少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本期收到的税收返还同比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大股东优质资产的注入提升了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公司钢铁产业通过加强管理，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取得了较好经营绩效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减少了原杭钢股份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影响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子公司紫光环保本期新增投资项目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收回定期存单本金同比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子公司宁波钢铁等本期支付的定期存单本金同比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杭钢股份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增加影响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以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银行借款同比减少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重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以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等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是子公司归还计息往来款及股份公司支付定增保证金及重组中介费用等同比增加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5 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交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3608 号)，该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原文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 所述，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杭钢股份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杭钢股份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对于上述强调事项段，公司认为：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工作已经完成。(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 年 12 月 22 日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杭钢股份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公司已经保证了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工作并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钢集团	<p>1、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会议精神，本公司半山生产基地（含杭钢股份置出的半山钢铁生产基地）在 2015 年底关停。在此之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不直接从事任何对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p> <p>2、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p> <p>（1）杭钢股份认为必要时，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p> <p>（2）杭钢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p> <p>（3）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利益；</p> <p>（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p> <p>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杭钢股份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2015年3月27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杭钢集团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在杭钢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杭钢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杭钢股份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3月27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保证杭钢股份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杭钢股份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杭钢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不受本公司的干预。</p>	2015年3月27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p>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杜绝与杭</p>	2015年9月28日 长期	否	是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钢股份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入标的公司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发生违规资金占用情况，不利用杭钢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转移杭钢股份资金，损害杭钢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持续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钢集团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杭钢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之较高者，在此期间内，杭钢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杭钢股份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 年 3 月 27 日 2016 年 3 月 23 日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宝钢集团、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3 月 27 日 2016 年 3 月 23 日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公司拟置入杭钢股份的再生资源的现有经营用地系有偿承租本公司划拨用地，现已被列入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搬迁范围。本公司承诺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后另行提供合法宗地用于再生资源生产经营；在此之前，本公司保障再生资源合法使用现有经营用地，保证再生资源正常合法经营。如因本公司出租给再生资源的上述经营用地存在任何瑕疵导致再生资源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前无法正常经营而需搬迁或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后再生资源搬迁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再生资源及/或杭钢股份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则作为再生资源原股东将等额补偿再生资源及/或杭钢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 年 3 月 27 日 直至再生资源从现有基地搬迁至新基地经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1、如半山基地关停，则本公司将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对紫光环保位于该处的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损失进行补偿；2、如紫光环保实际取得政府的补偿数额低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紫光环保半山基地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评估值，则本公司承诺以现金补足。	2015 年 3 月 27 日 至紫光环保对相关资产的处置结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中标取得了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BOT 项目，并于 9 月 28 日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杭钢”）。为了避免本公司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增强杭钢股份的规范性要求，根据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要求和《特许经营协议》关于中标主体中标后五年不得变更的要求，同意（1）温州杭钢与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温州项目委托管理协议，授权紫光环保负责温州项目的日常工作，并按照市场价格向紫光环保支付管理费。（2）自温州杭钢建设运营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BOT 项目满五年的一年内，在经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同意后，将本公司持有的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全部转让给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温州杭钢进行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	2015 年 9 月 28 日 自杭钢建设运行该项目满 5 年后的一年内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	盈利预测	杭钢集团	鉴于本次重组中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紫光环保本次评估结论，但其中对	2015 年 9 月	是	是

组相关的承诺	及补偿		紫光环保各子公司采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详见 2015 年 9 月 30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8 日 2016 年至 2018 年		
	其他	杭钢集团	在宁波钢铁成为杭钢股份子公司之前，如宁波钢铁因与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等诉讼、仲裁导致宁波钢铁产生的经济损失，本公司同意先行全额承担上述经济损失，确保杭钢股份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杭钢集团在先行承担宁波钢铁的上述损失后，将保留向宁波钢铁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的其他原股东按其各自对宁波钢铁的持股比例进行追偿的权利。	2015 年 9 月 28 日 至俊安诉讼案件结束之日。	是	是
	其他	杭钢集团	如因紫霞实业未能按照其与宁波钢铁之间的协议安排使用该等辅助性经营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为宁波钢铁提供配套服务，导致宁波钢铁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任何不利影响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对宁波钢铁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现金补偿。杭钢集团在承担上述损失后有权向紫霞实业追偿。同时，杭钢集团承诺，在紫霞实业受让的前述瑕疵资产取得权属证书后的一年内，如宁波钢铁提出收购紫霞实业的要求，则同意向宁波钢铁转让其持有紫霞实业的 60.29% 股权。	2015 年 9 月 28 日 自宁波收购紫霞实业完成之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杭钢集团	截至 2016 年 1 月 6 日，在首次增持后 6 个月内，杭钢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共增持本公司股份 3,639,400 股（含首次已增持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43%，增持后杭钢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549,532,15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5.50%（详见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7 日至 2016 年 7 月 6 日	是	是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汤民强
日期	2016-10-27

## 四、附录

## 4.1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018,757,142.15	4,471,161,963.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6,540,453.07	867,330,402.98
应收账款	180,747,783.46	204,663,652.31
预付款项	197,751,771.45	162,622,832.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731,637.45	96,065,145.2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993,876.59	69,187,441.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35,193,920.01	1,077,210,956.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264,650,85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55,751,579.93	499,706,074.91
流动资产合计	10,551,468,164.11	10,712,599,319.3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10,763.24	9,610,763.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582,081,675.18	82,081,675.18
长期股权投资	19,104,670.96	20,271,352.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89,244,652.54	10,937,614,396.17
在建工程	330,897,075.43	291,554,053.77

工程物资	1,304,619.29	1,530,246.3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69,521,124.58	3,007,790,228.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572,183.05	9,469,50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06,175.80	84,334,17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89,48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10,842,940.07	14,459,145,893.59
资产总计	25,462,311,104.18	25,171,745,212.9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336,838,903.23	7,643,885,16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0,759,315.12	407,162,205.49
应付账款	3,237,112,565.41	2,461,623,107.40
预收款项	1,596,811,198.27	929,286,66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818,566.95	9,017,394.85
应交税费	3,318,084.09	60,664,835.29
应付利息	10,719,695.46	17,203,319.93
应付股利	7,937,248.31	
其他应付款	623,179,888.78	735,014,883.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230,685,23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7,000,000.00	30,87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266,495,465.62	13,525,413,807.80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811,730,000.00	506,7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42,000.00	20,04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957,561.00	33,733,08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4,729,561.00	560,505,086.00
负债合计	11,121,225,026.62	14,085,918,893.80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597,837,756.00	838,93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94,624,908.23	7,101,378,42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949,895.54	-758,617,94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89,473,323.57	7,708,659,782.68
少数股东权益	151,612,753.99	3,377,166,536.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41,086,077.56	11,085,826,31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462,311,104.18	25,171,745,212.98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711,242,235.79	126,655,39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219,480.67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761,250.00	
应收股利	23,811,744.92	
其他应收款	100,102,815.4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112,687,928.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18,176,274.87	
流动资产合计	5,154,094,321.06	3,546,562,808.19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3,078.72	42,898,987.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21,485,998.19	54,048,341.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1,595.01	661,595.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3,000,671.92	97,608,924.50
资产总计	13,677,094,992.98	3,644,171,732.6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489,654.03	21,405,645.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839,034.57	52,356,785.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931,248,28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349,380.54	2,005,010,712.3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349,380.54	2,005,010,712.35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2,597,837,756.00	838,93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70,682,030.24	735,853,01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7,997,911.55	517,997,911.55
未分配利润	-426,772,085.35	-453,628,652.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59,745,612.44	1,639,161,02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77,094,992.98	3,644,171,732.69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4,665,588,271.78	5,278,510,981.56	14,018,616,433.10	17,391,542,683.47
其中：营业收入	4,665,588,271.78	5,278,510,981.56	14,018,616,433.10	17,391,542,683.47

##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80,467,288.13	5,558,812,835.22	13,494,622,110.81	17,890,685,154.37
其中：营业成本	4,296,446,194.95	5,281,024,502.58	12,805,192,345.57	17,066,143,883.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68,615.97	10,474,108.20	45,864,813.20	58,844,700.08
销售费用	2,802,638.77	5,064,488.66	9,272,534.09	21,083,451.68
管理费用	150,281,142.04	161,302,196.67	493,762,419.35	497,584,716.10
财务费用	26,683,424.42	100,538,099.02	141,567,920.42	209,174,809.79
资产减值损失	-4,914,728.02	409,440.09	-1,037,921.82	37,853,593.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458.01	2,067,128.16	-1,180,243.02	375,297.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458.01	-156,371.84	-1,180,243.02	-1,848,202.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346,441.66	-278,234,725.50	522,814,079.27	-498,767,173.39
加：营业外收入	18,877,010.61	13,940,003.71	43,361,024.02	31,974,536.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493,334.86	2,745,386.97	13,495,949.99	16,124,885.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9,730,117.41	-267,040,108.76	552,679,153.30	-482,917,522.49
减：所得税费用	6,791,384.14	5,971,021.67	17,528,382.98	22,529,063.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938,733.27	-273,011,130.43	535,150,770.32	-505,446,58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0,020,974.26	-204,082,205.79	528,668,052.74	-458,121,149.61
少数股东损益	2,917,759.01	-68,928,924.64	6,482,717.58	-47,325,436.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938,733.27	-273,011,130.43	535,150,770.32	-505,446,586.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020,974.26	-204,082,205.79	528,668,052.74	-458,121,149.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7,759.01	-68,928,924.64	6,482,717.58	-47,325,436.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5	0.28	-0.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5	0.28	-0.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63,968,880.23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45,061,474.33元。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1,838,962,157.77		7,249,578,704.01
减：营业成本		1,892,183,029.79		7,427,578,692.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3,432.46		12,657,936.78

##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

销售费用		2,325,731.46		7,091,672.39
管理费用	1,541,877.87	36,054,473.85	9,686,334.78	140,160,467.80
财务费用	-10,742,011.00	23,148,150.54	-10,295,274.87	72,209,480.62
资产减值损失	-0.00	4,347,399.41	6,396.73	36,669,521.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23,510.88	-156,371.84	26,232,528.80	16,575,161.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11,765.96	-156,371.84	2,420,783.88	-325,353.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23,644.01	-119,956,431.58	26,835,072.16	-430,213,906.23
加：营业外收入		1,731,165.00	21,495.00	1,865,35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91,384.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23,644.01	-118,225,266.58	26,856,567.16	-429,539,932.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23,644.01	-118,225,266.58	26,856,567.16	-429,539,932.8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523,644.01	-118,225,266.58	26,856,567.16	-429,539,932.8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77,507,703.81	20,971,525,138.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400,851.73	24,667,201.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400,424.20	377,754,91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66,308,979.74	21,373,947,255.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55,235,596.36	18,975,224,841.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661,879.52	968,998,002.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1,493,692.95	667,848,019.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790,775.25	229,761,11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5,181,944.08	20,841,831,98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1,127,035.66	532,115,274.1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23,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808,084.10	1,372,038,988.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808,084.10	1,374,262,48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5,230,529.08	353,382,50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502,710.51	5,273,218,80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2,733,239.59	5,626,601,318.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074,844.51	-4,252,338,830.3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4,655,873.86	9,936,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76,545,377.99	17,393,450,086.0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813,824.64	352,952,36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9,015,076.49	17,756,338,450.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62,179,035.52	18,043,323,026.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153,244.57	301,128,886.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323,152.61	182,610,948.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47,655,432.70	18,527,062,86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640,356.21	-770,724,411.0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4,004,903.56	-46,519,699.78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055,556,620.40	-4,537,467,667.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003,636.61	5,599,884,861.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520,560,257.01	1,062,417,194.85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219,480.67	9,229,249,62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2,555.01	87,171,47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862,035.68	9,316,421,093.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785.36	8,318,610,253.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24,985.45	473,035,054.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85,146.88	137,617,194.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9,590.42	59,174,65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21,508.11	8,988,437,15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440,527.57	327,983,939.8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00,51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0,514.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25,222.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225,22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24,708.1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5,655,873.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549,8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00,000.00	4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1,655,873.86	1,593,8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75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11,800.00	57,080,880.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597,76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509,564.91	1,813,080,88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9,146,308.95	-219,230,880.2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584,586,836.52	95,428,351.4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655,399.27	144,639,135.7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2,711,242,235.79	240,067,487.27

法定代表人: 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永华

##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